

证券代码：872297

证券简称：莎特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林利
- 会议列席人员：蒋沈娟、盛龙富、朱晨冲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安排，经与亚

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公司拟变更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现拟聘请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福建思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机织布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